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我评价报告

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看守所二、三所定位管控系统		项目年份	2021		
项目主管部门(单位)	苏州市公安局					
市级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年初预算数	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调整预算数		财政拨款数		指标结余数
	360			340		20
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万元)	财政拨款数	实际支付数	资金结余、结转数	其中:		
				结转数	财政收回数	
	340	238	102		102	
项目资金构成(详细列出各子项目名称和金额)						
子项名称		预算数(万元)		实际数(万元)		
合计		160		160		
看守所定位管控系统		160		160		
项目	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值	权重	实际完成值	自评分
项目绩效实现情况(80分)	投入目标	专款专用率	100%	3	100%	3
		财务制度健全性	健全	1	健全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3	合规	3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2	规范	2
		资金节约率	15%及其以下	1	15%及其以下	1
		工程管理规范性	规范	5	规范	5
		配套设施到位率	100%	1	100%	1
		业务运维体系健全性	健全	1	健全	1

		可行性研究充分性	充分	1	充分	1
		预算执行率	100%	6	100%	6
	产出目标	安装定位触发线圈	=772 个	4.33	772 个	4.33
		定位管控系统符合监控系统联动要求	达标	4.33	达标	4.33
		读写基站	=386 个	4.33	386 个	4.33
		定位基站	=386 个	4.33	386 个	4.33
		定位平台	=2 套	4.35	2 套	4.35
		定位管控系统功能需求实现	合格	4.33	合格	4.33
		结果目标	覆盖第二第三看守所监室、放风场、管教室、监区通道	=100%	3.66	100%
	设备运行完好率		=95%	3.66	95%	3.66
	监所民警满意度		=90%	3.66	90%	3.66
	系统触网报警率下降比例		=20%	3.66	20%	3.66
	掌握被监管人员监区内的活动轨迹		=90%	3.7	90%	3.7
	监区在押人员脱逃人数		=0 人	3.66	0 人	3.66
	影响力目标		加强监区安全防范	=2%	2.66	2%
		提高监所日常工作规范	=2%	2.68	2%	2.68

		提高对监 区在押人 员管理能 力	=5%	2.66	5%	2.66
合计						80

填表说明：1.“市级预算执行情况”、“市级财政资金使用情况”均含非税收入。“年初预算数”填“二下”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调整预算数”填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数以及追加或调减预算数；“财政拨款数”填财政部门实际拨付的款项数；“实际支付数”填资金实际支付到最终使用者的数额；“结转数”填结转以后年度使用的资金数；“财政收回数”填财政部门收回的资金数。指标结余数=年初预算数+当年使用上年结余、结转及当年调整预算数-财政拨款数；资金结余、结转数=财政拨款数-实际支付数=结转数+财政收回数。2.“指标名称”中“投入”类指标根据项目类型，按照《2021年度苏州市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评价“投入”类共性指标》规定，逐一对照进行自我评价；“产出”、“结果”、“影响力”三类指标填列预算部门（单位）报送的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经财政部门审核通过的指标，如发生绩效目标调整的，以经财政部门批准调整后的指标为准。3.各项指标权重值为根据指标数量将该类总分值分摊到各项指标的分值，即各项指标分值=该类总分值/指标个数。4.各项数据采集的时间节点均为2021年12月31日。定性指标按照好、较好、一般、较差、差等级评分，分别得对应权重值的100%、80%、60%、40%和20%。定量指标评分规则：“产出”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100%~130%得权重值满分，实际完成值每低于目标值1个百分点相应扣减权重值的5%，超过130%的每超过1%扣权重值1%；除指标解释中有特别说明的以外，“投入”类指标评分规则同“产出”类指标；“结果”类每项指标的实际完成值对应预期设定的目标值，完成100%~200%得权重值满分，超过200%的每超过1%扣权重值1%，实际完成值每低于目标值1个百分点相应扣减权重值的5%。某项指标无法提供具体数值，且无说明，得0分。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概况	苏州市第二、第三看守所监区部分建设定位管控系统，用于掌握民警、被监管人员活动轨迹，通过应用智能腕带、物联网等技术，实时采集人员位置数据，实现人员位置定位和位置异常报警，并联动其他系统协同工作。系统覆盖第二第三看守所监房、室外放风场、通道、管教室、谈话室等重点区域。
项目总目标	以科技信息技术推进公安监管工作的创新发展，实现看守所在押人员无线定位管理智能化应用。
年度绩效目标	1、完成苏州市第二、第三看守所监区部分定位管控系统软硬件设备的建设安装调试工作。 2、完成民警、被监管人员活动轨迹采集，通过应用智能腕带、物联网等技术，实现人员位置定位和位置异常报警。 3、系统覆盖第二第三看守所监房、室外放风场、通道、管教室、谈话室等重点区域。实现在押人员位置信息全面感知，对被监管人员实施有效管控、防患未然，更好地履行法定职责。
项目实施情况	监管支队与监所成立专班推进该项目的建设施工，同时按照项目建设规定配备监理公司全程跟踪项目建设，按时完成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管理成效	在各级领导的关注与看守所同仁的支持下，经过监管支队、第二看守所

	与建设单位的积极努力协调下，克服监管场所施工难度大，工程建设管理要求高，施工时间短的困难，看守所定位管控系统项目按照合同及设计要求完成了项目建设，同时提升了监所业务能力水平、监所安全意识及各部门之间的协同能力。
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及原因	因监管场所的特殊性，项目建设需要在禁区内施工，对施工进出监区的人员、车辆管理，保障在押人员人身权利上有非常高的要求，尤其是施工工具的管理难度较大，施工时间和施工区域均有较大的限制，监所项目施工难度较大。
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的建议	建议监所内的施工项目，适量增加项目人工及建设经费。

（标注：项目概况、项目总目标、年度绩效目标由软件自动从申报表中生成）